

##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  
發文字號：疾管資字第1101001173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實驗室傳染病自動通報系統暨跨院所實驗室資料雲端交換平台」應用程式介接規格書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、傳染病疫情監視及預警系統實施辦法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「實驗室傳染病自動通報系統暨跨院所實驗室資料雲端交換平台」應用程式介接規格書(Gateway V3.9版及WebAPI V1.6版)，供參與醫療院所開發資訊系統參考使用，並自111年1月1日啟用。
- 二、相關文件電子檔，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首頁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(申請 > 實驗室傳染病自動通報系統(LARS))逕行下載。

署長 **周志浩**